

乳源县域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消防设施检测工程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乳源县域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乳源瑶族自治县乳城镇新民村（麻子梗北边）垃圾焚烧处理厂综合楼一楼 1 号

建设单位: 韶关市韶华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韶关市韶华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委托单位: 鼎润（广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6 年 1 月 6 日

合同编号: DRJZ20260106



乳源县域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消防设施检测工程委托合同

一、（委托检测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名称：乳源县域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地址：乳源瑶族自治县乳城镇新民村（麻子梗北边）垃圾焚烧处理厂综合楼
一楼1号

（接受委托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名称：鼎润（广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韶关碧桂园高山流水综合楼301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广东省相关消防条例规定，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指定建筑的消防设施进行技术检测。为了保证检测工作进行顺利，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三、受检建筑名称：

使用性质：工业，总建筑面积：15218.30 m²

地 址：乳源瑶族自治县乳城镇新民村（麻子梗北边）垃圾焚烧处理厂综合楼
一楼1号

四、检测内容：（下列被勾选项为有效项）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给水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火栓系统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雨淋、水幕及水喷雾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气体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泡沫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细水雾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干粉灭火系统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烟和排烟系统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火门、窗和防火卷帘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灭火器 |
|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防火 |

五、技术检测依据：（下列被勾选项为有效项）

- GA836-2009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
- GA503-2004 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

- GB50016-2014 (2018 版)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GB50067-2014 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
- GB50116-201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 GB50166-201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
- GB50974-2014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 GB50084-2017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GB50261-2017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
- GB50193-93 (2010 年版) 二氧化碳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GB50370-2005 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GB50263-2007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
- CECS 263: 2009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技术规程
- GB50219-2014 水喷雾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GB50151-2021 泡沫灭火系统技术标准
- GB50347-2004 干粉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GB51309-2018 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
- GB51251-2017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 GB50877-2014 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140-2005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 GB50444-2008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 GB50222-2017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 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消防监督部门的审核意见、设计图纸和相关设计说明
- 由乙方自行确定检测技术依据(如有请填写)

六、检测工作配合事项

1. 甲方应在检测工作开展前向乙方提供被检测工程的所有消防设施竣工图、隐蔽工程施工记录、消防设备及器材的合格证。
2. 甲方应检测工作开展前如实提供被检测工程的概况表。
3. 检测仪器由乙方自备,甲方应按照乙方的检测流程要求,负责事前通知有关单位和人员,并派专人负责,请相关专业人员全部到场配合乙方检测工作,为检测工作提供便利。
4. 检测工作中涉及相关消防设施的操作由甲方人员进行。

七、检测时间:在甲方保证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具备通水、通电、通路等检测条件。签订协议后由甲方具体安排乙方人员进场检测,并于检测完成后肆个工作日内出具贰份检测报告正本,若甲方需增加一份检测报告正本,则要收取工本费;如有特殊情况时除外。

八、检测费用:一次检测费用为:1、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票发票¥1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税率6%,2、不含税价:¥ 元(大写人民币),需复检时,复检费用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商定。

九、付款方式:检测报告出具后发检测报告给甲方,因项目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履行支付义务,最终检测费用以财政部门的审核结果作为结算依据,如在上述时间内乙方未收到款项,甲方有责任帮乙方跟进款项。

十、权利义务

1. 双方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保守对方的商业机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将对方交付的检测资料及文件进行修改、复制、转让等有损对方利益的行为，不得泄露获知对方的商业机密，否则，履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法律责任。

2. 双方应保证向对方提交的资料及文件的完整性、真实性、有效性。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及广东省现行有关规范、规定、标准出具检测报告；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协议书内容的履行，乙方已收取的检测费不予退回。

3. 甲方陪检人员不得向乙方检测人员索要物质利益，或向乙方予以物质利益。

4. 甲方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对检测报告有异议，有权提出，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给予复检，且不收取任何费用；甲方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30 天后，对检测报告有异议，乙方进行复检，复检时，乙方只对需检项目收费，按复检项目费用的 30% 计取。如复检结果与此前检测结果不符的，乙方应按新的检测结果重新出具检测报告。

5. 原则上，乙方在首次现场检测完成后即开始编写并出具检测报告；在检测报告尚未出具前，如甲方有需要，可以要求延期出具检测报告，由乙方进行复检，但甲方应提出书面申请，且延期时间不得超过一个月，复检次数不得超过一次；否则，乙方将按有关规定如期出具检测报告，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八条约定支付检测费用并领取检测报告。

6. 乙方检测人员不得无故拖延检测周期或向甲方索要物质利益。

十一、违约责任

1. 本协议书签订生效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本协议时，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未开始检测工作的，不支付检测费；已开始勘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检测费。

2. 本协议书签订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本协议，应书面通知甲方；若因乙方原因未履行合同时，则属于乙方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单位）进场检测，乙方须向发包人支付第三方进场检测合同价的 20% 作为违约金，并在进度款中扣除，发包人有权在结算定案中扣除因乙方拒绝施工而导致发包人增加的成本。

3. 如甲方不按时支付检测费用，每拖延一天，乙方有权收取甲方检测费用总额 1% 的违约金；如乙方不按时进行检测或不按时出具检测报告，每拖延一天，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检测费用总额 1% 的违约金。

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延期或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5. 乙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甲方主张权益导致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函费、律师费、鉴定费等）。


十二、检测要求：乙方需对甲方所委托区域内的消防系统进行全面检测，包括对消防设施单体（项）功能及其相关联动功能 100% 的检测，并由乙方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


十三、检测结果：现场检测工作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出具科学、公正的消防设施检测报告正本一式陆份。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合同共计十五条，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开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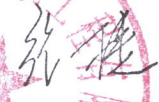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2026.01.16

乙方（签章）：鼎润（广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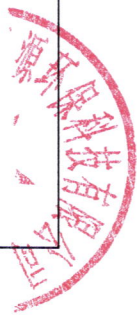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碧桂园支行

帐 号：4471 1801 0400 06927

电 话：0751-8962838

传 真：0751-8962838

日 期： 2026.01.16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SG2601060096

鼎润（广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韶关市韶华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乳源县域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项目-消防检测（采购项目编码：440232MA7L2CWD22512250537），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按照合同双方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韶关市韶华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韶关市韶华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年01月06日